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QI LITHIUM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關於變更部分回購A股用途並註銷的公告

茲提述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於2022年10月17日批准實施的2022年度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本計劃」）。本計劃的股份來源為公司回購專用帳戶回購的天齊鋰業A股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於2022年9月23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178.0366萬股A股，並存放於公司股份回購專用證券帳戶。2022年12月21日，公司將回購專用證券帳戶中所持有的131.24萬股A股以非交易過戶的方式過戶至「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

2024年10月14日，董事會及監事會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公司股份回購專戶2022年回購股份用途的議案》，擬將存放於回購專用帳戶中的467,966股2022年回購股份的用途從「用於員工持股計劃」變更為「用於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5年4月3日，公司完成2024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批授予登記，將441,366股A股授予給24名激勵對象。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回購專用帳戶中存留股份26,600股A股。

2025年8月29日，董事會及監事會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部分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公司擬將存放於回購專用帳戶中原計劃「用於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26,600股A股之用途變更為「用於註銷並減少公司註冊資本」（「本次註銷」）。

一、本次註銷的原因及數量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公司以自有資金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股份，回購股份用於後續實施股權激勵、員工持股計劃的，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購完成後的三年內用於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將在三年期限屆滿前予以註銷。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回購專用帳戶中存留股份26,600股A股，約佔公司目前總股本的0.0016%。為維護公司價值和股東權益，優化公司資本結構，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公司擬將存放於回購專用帳戶中原計劃「用於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26,600股A股之用途變更為「用於註銷並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二、本公司股份變動情況

本次變更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前後公司股本結構變化情況如下：

股份類別	回購股份註銷前		本次註銷 股份數量 (股)	回購股份註銷後	
	股份數量(股)	比例 (%)		股份數量(股)	比例 (%)
A股	1,477,099,383	90.00	26,600	1,477,072,783	90.00
限售條件流 通股	1,253,749	0.08	—	1,253,749	0.08
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	1,475,845,634	89.92	26,600	1,475,819,034	89.92
H股	164,122,200	10.00	—	164,122,200	10.00
合計	1,641,221,583	100.00	26,600	1,641,194,983	100.00

註：上述表格中比例的尾數為四捨五入數值，最終的股本變動情況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情況為準。

三、本次註銷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變更回購股份用途並註銷是結合公司實際情況作出的決策，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不會對公司財務、經營、研發、債務履行能力等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本次註銷後，公司股權分佈情況仍然符合上市的條件，不會影響公司的上市地位。

關於變更部分回購A股用途並註銷的議案尚需提交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及批准，並按照相關規定向深圳證券交易所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請辦理註銷手續。

釋義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內境內上市的部分，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466），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本公司」、「公司」或「天齊鋰業」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內境外上市的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96）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包括A股股東及H股股東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安琪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蔣安琪女士、蔣衛平先生、夏浚誠先生及鄒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瑋女士及吳昌華女士。